

## 臺南市政府 函

地址：708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  
承辦人：楊麗玉  
電話：06-3901216  
傳真：06-2982922  
電子信箱：tnyangly@mail.tainan.gov.tw



受文者：臺南市政府教育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1月3日  
發文字號：府主決字第1111426580B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如文 (1426580BA0C\_ATTCH7.pdf)

主旨：行政院主計總處修正「主計業務內部控制共通性作業範  
例」暨「人事費-薪給作業」、「物品管理作業」及「加  
班申請與費用核發作業」共通性跨職能整合範例，請查照  
並轉知所屬參採。

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行政院主計總處111年11月1日主綜督字第1110601065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範例業依「行政院及所屬各機關風險管理及危機處理作業手冊-政府內部控制共通性作業(含跨職能整合)範例製作重點」規定，配合政府內部控制推動進程所建立之各項規制，以及所適用之法令規定或實務作業修正情形，檢修相關作業程序說明及控制重點等。
- 三、上開範例已置於行政院主計總處全球資訊網(<https://www.dgbas.gov.tw>)政府內控與內稽專區，請自行下載參用。
- 四、檢附「行政院主計總處業管內部控制共通性作業(含跨職能整合)範例修正清單」1份。

正本：臺南市政府各處會(臺南市政府主計處除外)、臺南市政府所屬一級機關、臺南市各區公所、臺南市政府智慧發展中心、臺南市政府公務人力發展中心、臺南市肉品市場股份有限公司、臺南市農產運銷股份有限公司

副本：臺南市政府主計處(各科)(含附件)



裝



訂

線